

北大第一位女教授陳衡哲

王覺源

晤面偶然相知頗深

我為中外雜誌二四三期寫了「儒雅風流的馬君武」一文後，觸發我想起了與馬先生同時代，國立北京大學蔡元培先生所聘的第一位女教授，且是當時名史學家兼文學家的陳衡哲女士。

她雖沒有得過任何博士學位，但其真才實學，却為胡適、馬君武及其同時學者所推崇讚揚的！我雖早聞其名，對日抗戰之前，我並不認識她。直到抗戰期中，在重慶一次偶然的機會中，始得初識其人。原以為她是江浙人，這才知道她原籍是湖南衡陽，對我攀起鄉親來，還以老大姐自居。她的伯父陳梅生（眉生）先生，並是湖南省有名的大儒。民國初年，曾繼王湘琦（王秋）之後，擔任過衡陽東洲船山書院山長（後改稱院長）。我們初次見面，談得相當投緣。記得有一次客。談到將近黃昏的時候，才握手道別。

從此以後，還見過兩次。我對她的印象，似已有相當的認識。後來她的朋友或學生，也為我

介述過她的種種，算是相知頗深了。在我的腦海中，也就常有著她的影子存在，但自重慶分手後，我一直得不到她的消息。來臺灣以後，民國五十年，我在中央研究院會見過胡適之先生，便探

到任叔永與陳衡哲夫婦的消息。胡說：「任先生已於今年在上海去世。莎菲（胡氏對陳常稱其別號）目病加劇，幾近盲視的程度。所幸他夫婦倆，都能識得重與輕，這是最能使老朋友安慰的地方；但此生或已相見無期了。」言下頗有無限今昔之感！更不料胡氏一語竟成識，僅逾數月，五十一年二月，他自己歸了道山。

民九，獲芝大英文文學碩士後，正擬進修博士學位，適上海商務印書館，商請其同國擔任編纂工作。時蔡元培（子民，浙江紹興，光緒壬辰科進士）先生二度出長北京大學，開風氣之先，打破國立大學傳統的限制，聘請陳氏為北大第一位女教授。教西洋史兼英文系課程。姚從吾、勞榦諸名教授，皆出其門。陳氏時年近三十，由胡適之作合，於是年秋，與比她長四歲的任鴻雋（叔永，四川巴縣人，原籍浙江吳興，秀才出身，留美，曾任廣州大元帥府秘書）博士結婚後，夫

妻唱隨，遂以教育工作為職志。她在北京女子師範大學、南京東南大學、成都四川大學等校，都以講西洋史為主，文學為副。聲譽之隆，與並時之故於國學與詩文，皆具相當基礎。光緒末季，始隨舅母由廣州至上海，肄業於教會女校。民國三

啟超、聞一多、郁達夫諸鴻儒學者，既蜚聲於講

壇，亦稱鑄於文壇。「九一八」事變之後，北平中國科學社諸教授（任叔永為負責人之一）感於平津風雲日緊，發起遷社至川，故陳氏亦得隨夫入蜀。兩氏同任職於川大。直到二十五年，由於四川軍人的攻擊（見後），乃與任叔永先後由川大辭職回平。時陳氏年已四十五，燕居，即以寫作與培育子女（女以都、以書，子以安，後皆有成）為務。及對日抗戰軍興，乃自平經漢口、九江移寓廬山。從此頻頻播遷，二十八年，始經廣州赴香港，轉昆明。三十年夏，又移香港。香港淪陷，復回昆明，任教西南聯大。終定居於重慶。抗戰八年歲月，她真可謂勞人草草，馬未停蹄。

抗戰勝利後，夫婦倆再度赴美。陳氏任美國會圖書館指導研究員。期滿返國。五十年任叔永病逝於上海。陳氏則目病加劇（似為今稱之白內障），教學一生，由於環境與健康關係，至此便難以為繼了。六十五年，病逝於「上海醫院」，享年八十有七，葬於蘇州。

文學史學撰著皆豐

陳衡哲以中西文學，皆具深厚基礎。因之，有關文學與史學之寫作著述，亦極豐富。茲擇其尤者，略而言之。民初，她不過二十左右時，所作題為「一日」的短篇小說，即有為我國新文學史上冠軍之譽。所賦「月」「風」二詩，胡適則評為「兩首妙絕」。胡適固深佩陳氏的才華，陳氏亦久仰胡適的博學，深引為文字知己；惺惺相惜，自成了學術上的好友。陳比胡小兩歲，胡寫

信或見面時，皆直以「莎菲」稱陳氏，也就無怪其然。「莎菲」乃陳氏的別號，她發表文學作品，筆名偶亦署上「莎菲」。她的文學作品，在新青年、獨立評論、北京晨報發表者為最多。其他報紙、雜誌，亦偶可散見。中英文著作，亦復不少。其最膾炙人口者，為民初所著「西洋史」二冊，及英文的「論中國文化」，傳之中外。抗戰時期，昆明西南聯大師範學院，有一次集全國民初以來所出版的西洋史、歐洲史、外國史敘科書，聚十數專家公開來研究。所得結論，咸推陳衡哲民初出版的西洋史二冊，列為三十餘種之冠。這是出自衆目昭彰，衆心所許的真才實學功夫，誰都不得而私的。

「獨立評論」是我國當時極負權威的雜誌。宋哲元以該刊所載：「冀察不應以特殊自居」一文為不當，要封獨立評論的門。事雖經胡適之先生在無傷尊嚴之下，作了解決；但獨立評論之有膽說話，從此也贏得了南京中央政府及京滬學術界的重視。本雜誌的創始人，皆全國當時知名的學術精英，有胡適、傅斯年、翁文灝、陶孟和、陳衡哲、丁文江、蔣廷黻、任鴻雋等約十人，皆為基本社員。胡適擔任主編。胡氏如離平不在此時，常由陳衡哲代主編務。其時陳之邁，年僅二十餘歲，二十四年，尚任清華講師，也是撰文的幹事長。這是一個管理美國退還中國庚子賠款的機構。多年來，任氏對於這筆基金的保管、支配、運用，都盡了當盡的職責。當汪精衛在南京任行政院長時，多次想移用這基金會存在紐約保存及投資的基金。任氏初雖據法力爭，且說董事會通不過；但仍怯於汪精衛的權勢，心中又不免有點游移難安。陳氏則極力支持任氏不要怕，斷然揚言以告任氏曰：「我非牝雞司晨，也不怕人恨。應本責任與道義立場來說話。紐約所存庚

態度。其中果另有其他隱情，那便不是局外人所能得到的。我們愛護學人，尤其愛護歷史，都覺困惑不已，也覽不吐不快。

賦性特殊亦剛亦柔

陳衡哲生平待人接物溫和、誠懇、親切、精明、能幹，皆兼而有之。同時也有倔強的脾氣，嫉惡如仇的熱腸。不畏強梁威脅，亦不趨炎附勢。很少疾言厲色的火爆，也無虛偽欺飾的矯情。既有湖南人的豪情與堅毅，亦不乏江浙人的細緻與文雅。從表面看來，她很像一個不容易接近的人。一言一行，什麼都講究規矩，錯了規矩，常不假人以詞色。她這種脾氣，學術教育界的朋友，都是知道的。她常對學生晚輩們說：你不要怕人「恨你」，恨是不要緊的。人家了解之後，就不會恨了。但你絕不可讓人「看不起」，那可能會糟透了。「恨」與「看不起」，是截然不同的兩種心理因素。

陳氏的夫君任叔永，素有清明廉潔之譽。在北平時，自始就擔任了「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」的幹事長。這是一個管理美國退還中國庚子賠款的機構。多年來，任氏對於這筆基金的保管、支配、運用，都盡了當盡的職責。當汪精衛在南京任行政院長時，多次想移用這基金會存在紐約保存及投資的基金。任氏初雖據法力爭，且說董事會通不過；但仍怯於汪精衛的權勢，心中又不免有點游移難安。陳氏則極力支持任氏不要怕，斷然揚言以告任氏曰：「我非牝雞司晨，也不怕人恨。應本責任與道義立場來說話。紐約所存庚

中
外
雜
誌
了名。

款，誰也不許移拿借用。我們寧可讓人恨，而不能讓社會人看不起。」汪精衛素知陳氏個性倔強，從此亦不再提及此事。紐約這筆存款，才得保全。陳氏這亦剛亦柔的特殊個性，由此便更出

爲她有濃厚的中國世家風範與規矩，又有英美式的禮貌與習慣；所以也才使她成了一個華洋雜揉、中西合璧生活的人物。這也就是她常說的：「不依規矩，不能成方圓，沒有習慣，便會朝三暮四」的註腳。

規矩習慣華洋雜揉

我比陳衡哲大約小了十歲。我們在重慶初會時，她大概五十不到，還有中年婦人的活力，生氣勃勃。她中等身材，方形臉，頗高，也顯出了她剛強的個性。生而近視，經常戴一副金絲邊眼鏡，並不失其「神氣十足」的姿態。有人說她的腳是屬於改組派的，這也毫不足怪。因爲纏足原是中國婦女的陋俗，直至清末時代，除旗人與農家工作婦女之外，凡大家貴族或有閒的女子，多數是纏足的。得風氣之先者，便率先解放了。即令解放了，仍多少有點變型，而非天然形態了，故稱「改組派」。陳氏之足，即此一類型

北平原是中國民前的政治中心、文化古都，也是中國住家最理想的地方。陳氏居留北平，時間亦最長。朋友告訴我：任家當年住在北平西單牌樓胡同二十九號，是一所極爲寬敞北京式的古老房屋。前面園子，花木扶疏，有柏樹、翠竹、花果等。宅後有土山、荷池、樹木、石山洞。具有都市中的鄉村風味。宅內大小客廳、大小書房、臥室、浴廁、廚房，無不寬闊修整。且有當時亦鮮見的暖氣水汀裝設。陳設中西參半，中西書籍，裝櫃分列。窗明几淨，雅潔異常。走廊寬長，尤其下雨時是兒童們最好的玩樂地方。抗戰前夕，任氏夫婦因離平南下，該宅曾借給陳之邁居住過。嗣陳之邁應召參加廬山會議離平。不久，日人佔領北平，陳之邁亦未再返。本宅以後都不能出口。英語說得最純正流利，如僅聞其聲，而不見其人，反以爲她是美國人。她亦富有如英、美太太們的親切態度。所以當羅素來華到北

陳氏之家，不論在北平、上海、昆明，我都沒有去過。其爲純中國傳統兼有美國化的一些形像；但無濃厚的宗教色彩，乃是可以想像得到的。我僅到過她住在重慶市郊李子壩的家。那時由

譽門教學陋室傳經

於戰時環境與客地寄居，一切多因陋就簡，自然都講究不起來。不過我很欣賞掛在她家客堂壁間，陳氏自撰自畫的五言對聯。字不太好，聯語倒很切貼。聯云：「譽門培博士；陋室好傳經」。上聯，不脫教育家的風範，似寓有補闕勵學兩義在內。下聯，似懷念北平故居，又能安於現狀。兩句平淡話，含蓄得體，非知其情者，不能悟解。

最愛朋友樂於助人

陳衡哲因具有嫉惡的性格，自有一種俠義心腸。對日抗戰時期，她以孔（祥熙）、宋（子文）兩人，一個掌經濟的權衡，一個執金融的牛耳，弄得社會的經濟生活不能平衡，很不滿意。這當然是受了左派人士思想的影響。因而頗有遷怨於政府的想法。其時，中央想借重她，發表她做監察委員；國民參政會成立，又選她當參政員；皆辭不就。謝冰心後來之能入國民參政會爲參政員，據說即爲陳氏辭讓後所推薦的。謝冰心即謝婉瑩（來臺後，曾在臺大任過教授），爲五四時代興起的新文學家。曾在燕京大學任教，其夫吳文藻先生，任燕大社會系主任。謝氏亦留美學生，在北平時，與陳氏原爲通家之好。陳氏之所以推薦謝氏者，並非是「己所不欲，而施於人」的心理。實由於後來自己把政府國策的道理想通了，對孔、宋亦釋了疑懶，本國家興亡有責與愛護和期待朋友有所建樹，才想出來的兩全辦法。

在昆明時，西南聯大有程某者，與陳氏毫無親故關係，意欲提前赴美深造，當時還沒有留學

考試制度，便商之於陳氏。陳氏於分析當時國內外戰況之後，隨告程某曰：「記住！天下不久將有大變，還要我們大家來艱苦撐持一個短時期！」赴美今尚非其時。將來我當為君圖之。抗戰勝利後不久，經由陳氏的推薦，程某果得償其夙願。陳氏之樂於助人，由此亦可見之。

生活儉樸中西合璧

陳氏一己和其家庭的生活，一向儉樸自持，不失清白家風。我前文已經說過：她有西方式的禮貌和習俗；也有中國式的傳統和規矩。平時雖極溫和親切，有人一旦失檢，有乖法度，常會不客氣的大開教訓。家中事無巨細，多必躬親。爲人精明能幹，不易受騙上當。北平家裏所僱的廚子，在當時的北平，是相當有名的。僱用的女傭，也是標準能幹的北平老媽子。她離開北平以後的家，便常爲着廚子和女傭傷腦筋，這也就是因爲自己太精明能幹的緣故。她於飲食，中西無偏，力主豐儉適度，重視營養，不許浪費。她亦無偏食習慣，祇以新鮮精細爲主。養成了飲西式下午茶的習慣。多利用這時間，會客談話，或啓導家人晚輩。平時亦不愛吃零食，唯於湖南的五香蘿蔔干、酥糖，洞庭湖的蓮子例外，家中也經常備着。

因其爲人隨和，對於賓客的交接，常一見如故。她愛客好客，原是有名的。因之，座上客常滿，茶杯不够時，臨時帆要乞之於鄰。與初會的客人常愛說：「隨便常來我家玩，不要客氣，要自由、隨便。」對子女晚輩介紹客人時，先必確定對客人的稱謂：如伯、叔、姑、姨、兄、弟、姐

、妹等，並要切記，再見便熟。與長輩對話時，須用「稱謂」，不能用「你」或「你們」。晚輩坐着，看見長輩走來，必須即時起立。這就是中國傳統的禮貌規矩。湖南、北平、上海、常州、四川的世家，現在仍多保存未變。如稱太太們，她不主張中國人用「安婦」這類稱呼。因此大家都稱她爲「任太太」，也不用「教授」這類的稱呼。

任氏夫婦，皆留美出身，却未過度洋化，數典忘祖。不但有傳統的儉樸修養，也最富有愛國愛家的思想。由其言行中，皆可看出來。雖說生活是中西合璧，美國氣氛並不濃厚。家庭用品，既少西洋貨色；她的寫作，也渺見「上帝」這類字句。他的三個子女，也早養成了文具用國貨的習慣。例如鉛筆（當時尚無原子筆），全家沒有枝外國貨，都用當年唯一的「中華鉛筆」。其他用品，亦大體不離這一原則。

反對納妾惹出風波

陳氏尊重女權，反對男人納妾，本其一生的素志。過去在報刊上所發表的文章中，已多論及這類問題，不過沒有提出具體的對象與事實而已。民國二十四年，其夫任叔永在成都任四川大學校長，陳氏亦在川大任教。不料陳氏在四川環境之下，作了幾篇反對納妾的文章發表後，竟遭到川軍某些將領的反擊，指責陳氏「侮辱了川省婦女界」。在這頂大帽子壓榨之下，便惹來了很大的是非風波，逼得任氏夫婦，先後離開了川大。

這風波發生的遠因，固出於陳氏一貫尊重女權，反對納妾的思想。「納妾」在中國社會上，已是司空見慣的事，而反對納妾，也不是近世的新問題。中國近世有一個怪學者辜鴻銘，字湯生，是一個中西哲學和文學，皆有成就的人。他與

陳氏却誤會了，以爲這是姬妾輩的事。當即婉拒了；但她愈想愈不對，認爲這是對她的一種侮辱。這本是鴉片家庭平常一句客套的應酬話，不料到頭昏腦脹。宴後，某將領請她登梯燒兩口玩玩，私心很不自安！乃興辭而歸，便提起筆來，在胡適等出刊的「獨立評論」上連續發表了幾篇文章，於是惹下了大禍。

陳氏的文章，因爲有看不起川軍將領某等姬妾成羣的生活，不免有所諷刺。且明白指出：「中國男人，尤其是由軍閥統制，副官嬪太太作主的邊疆割據省份，其對於女人的侮辱和謾罵，原是全世界任何民族不能比擬的，下流到不能再下流。……將軍們的姬妾之多，有的數十房，少亦十房左右。有的且派十八、九歲的姨太太，到上海去留學。每位一棟租界上的房子，奴僕如雲，用錢如水。而川康之山民，有十八、九歲的大姑娘，尙無遮羞之一片布者。……」

陳氏文章發表過後，便惹火了某將軍的「姨太太們」，發表「反對川大校長任鴻雋的宣言」

。宣言中提到「某某」時，還妙筆生花，稱爲「我們的丈夫」。妙極了，真可謂爲「自甘下賤，不知羞恥」已甚。幸好沒有在「丈夫」之下，加上一個「們」字。此宣言，自然不是姨太太們的傑作而是有人代庖的。同時，爲了對抗辱罵陳氏

，還在成都辦了一家小報，專門負責針對陳氏信口雌黃，隨意侮辱。妙語如珠，風傳一時，我在此停筆，不想多所引述了。當時汪精衛有一次在講演中說：「我國以孝治天下，而罵人動輒傷人的母親，辱人的姊妹」。明白的人士，自然心中有數，聞絃歌而知雅意。任氏夫婦，眼見下流的辱罵展開，將來更會什麼話、什麼事，都會罵得出口，做得出來。文門不成，或會加上武門，秀才碰了兵和遇了自甘下賤之輩，就會吃大虧了。祇好自認晦氣倒楣，避退三舍。陳氏當即辭去教職返平。任叔永亦於二十六年採取同一步驟，暫回北平老家休息。一場無妄之災的風波，才算平息了下來。

命名中山妻的由來

與上述「納妾」頗有關聯的一個命名——「中山妻」，似乎也是林衡哲所創造出來的。在她以

聖文庫

張大千外傳

隆重出版

定價新臺幣一六〇二

辛元著

少。類此情形者，還有很多，就都不必說了。」據一般人看來，所謂「中山妻」，既不出於中國經典，也不見於西洋叢書；該算一個摩登名詞。既說不是「續絃」或「兼祧」，說是「情人

軍之譽，又復是一中山妻」一詞的倉姑老珍聞韻事，由王覺源教授娓娓訴來，確有令人在山陰道上，應接不暇之概。因而這也是本外雜誌的特殊貢獻之一。

不必妄取證例，我的好朋友傅孟真先生，他的學識才能，固是值得讚揚的；但他一生的成功，就有賴於他娶得浙江俞門俞大綵小姐爲『中山妻』。在學術、地位、事業各方面，都得到她的幫助不

胡適博士感情世界中的主要人物，早年的一聲，蔚為文苑奇葩的陳衡哲女士，她的迹就是一首精彩百出的長詩。曾有新文學史

便把『家鄉太太』，對外隱祕，對內儲存起來，就高門世族的女子不娶。其已結髮有妻者，有的另娶一位世家的或摩登的太太。這位新太太，陳氏無以命名，便名之爲「中山妻」。她並謂：「

那中山妻與姨太太就更難分軒輊了。自然也殊的情形，中山妻亦有爲髮妻、元配，或家太所望塵莫及者，那又另當別論了。」龔氏妙論，是繼陳衡哲閒話之後，在朋友閒話中

苟不得爲清官望，婚姻苟不結上高門第，則其政治地位與社會階級，都會因之降低或淪落。這種情形，很可能延續到後輩若干代。爲了避免或挽救這種現象，有些人便從各種管道發展，男的便

不能彰彰公然提出：法律地位，也是途途不如被當事者向法院告訴起來，還難免有「重之罪。如是姨太太，便不會有這些麻煩。但太與交際花草，實際又祇是批發與零售的不

所出？陳氏亦未說明過。據她的解釋說：「清末民初時代，雖已跨進二十世紀，但中國的婚姻習慣，仍多沿襲封建的傳統觀念，咸以通婚大家世族，為晉身顯貴的終南捷徑。士大夫階級，仕途

有點不倫不類。龔德柏（老報人，國大代表）曾放大炮式的說過：「中山妻這名詞，在中統習語上，沒有她的名份，實際上就不殊於太太，在家族之間，沒有她的地位、社會地位

前，的確沒聽別人說過。這典故與其真實意義何

「或「同居人」也不合；在中國婚姻習俗上